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桂教办〔2022〕353号

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推荐广西高校科研 实验室建设及安全管理专家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做好广西高校科研实验室建设及安全管理相关工作，充分发挥专家组织的决策咨询和工作指导作用，经研究，决定建立广西高校科研实验室建设及安全管理专家库。现将推荐入库专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职责

广西高校科研实验室建设及安全管理专家库由我厅委托，广西高校科研实验室建设及安全管理专家委员会组织搭建，为高校科研实验室的建设和安全管理提供专业咨询、指导、评估和服务等工作。

二、基本条件

（一）热爱祖国、立场坚定，德才兼备、学风正派，视野开阔，办事公正，具有优良的政治素养、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严谨的科学态度，坚持原则，遵纪守法。

（二）学风端正，学术造诣高，应具有教授职称或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三）熟悉科研实验室建设和安全管理相关工作，组织协调能力较强，近五年来坚持科研工作，相同条件下可择优推荐参与国家、

自治区科技、教育、人才等战略规划的相关专家，省部级及以上科技创新平台负责人。

（四）身体健康，精力充沛，热心服务，积极参与广西高校科研实验室各项工作。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55 周岁，对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或自治区优秀专家、博士生导师可放宽至 60 岁。

三、其他事项

专家推荐入库工作以网络形式开展，请各高校于 5 月 22 日前登录广西高校科研管理和服务云平台（<https://keyanyun.myclub2.com/>），在功能菜单中进入“实验室建设及安全管理专家委员会”模块，从本单位遴选推荐 3—5 名学术造诣高、领导能力强、科研平台管理经验丰富的专家，根据系统提示填写候选人推荐表（见附件），加盖公章后通过系统上传。对于首届广西高校科研实验室建设及安全管理专家委员会委员因岗位调动、身体条件等原因需要调整的，请有关高校以公文形式向我厅报送有关情况并重新推荐委员名单。

本轮专家库建设由广西高校科研实验室建设及安全管理专家委员会秘书处单位桂林理工大学负责。联系人及电话：桂林理工大学科技处：秦世峰，13377320387，我厅联系人及电话：黄漫熙，0771—5815517。管理系统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网络传播与网络教育研究所刘老师，电话：0773—5805686、18078455545。

附件：广西高校科研实验室建设及安全管理专家推荐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

2022年5月16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广西高校科研实验室建设及安全管理专家推荐表

推荐人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族		职称	
	学科领域				研究方向	
	单位名称				职务	
	所在科研平台或实验室					
	通讯地址				邮编	
	电子邮箱				手机号码	
主要教育工作经历	起止时间 (年月)	学习、工作单位			从事工作或担任职务	
主要学术或社会兼职情况						

<p>标志 性工 作和 重要 贡献</p>	<p>(主要介绍在科学研究、实验室建设管理等方面标志性工作和重要贡献。不超过 200 字)</p>		
<p>推荐 人承 诺</p>	<p>本人承诺积极参加广西高校科研实验室建设及安全管理专家委员会活动</p>	<p>签字</p>	
<p>单位 推荐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